

國立中山大學
社團經費支出憑證黏存單

申請日期						用途說明						申請人											
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金額						收據共計 張																	
十	萬	千	百	十	元																		
						新台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																	
總 務												社（團）長											

-----支出憑證黏貼處-----

注意事項：
收據/發票上之內容應填寫俱全，包含日期、項目、單價、數量、小計等，且不可塗改，請特別留意。